

二、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商业学校（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校）的幼儿保育专业教学资源建设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幼儿保育专业教学资源建设项目，属于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幼之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1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幼之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6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